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进行了调整。

一、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海茸女士、张建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王海茸女士、张建斌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即将届满六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有关规定，王海茸女士、张建斌先生特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三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的职务。王海茸女士辞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张建斌先生辞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拟对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进行调整，调整详情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审计委员会	王海茸女士（召集人） 刘青女士 陈永明先生 张建斌先生	陈永明先生（召集人） 刘青女士 张凡先生 毛杰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建斌先生（召集人） 陈树林先生 王海茸女士	毛杰先生（召集人） 陈树林先生 张凡先生

提名委员会	陈永明先生（召集人） 蒋小明先生 张建斌先生	陈永明先生（召集人） 蒋小明先生 张凡先生
战略委员会	陈树林先生（召集人） 蒋小明先生 陈永明先生	陈树林先生（召集人） 蒋小明先生 陈永明先生

毛杰先生与张凡先生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他委员的调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董事长关于提名及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函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